

证券代码:605088

证券简称:冠盛股份

公告编号:2023-020

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: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(含税), 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 不送股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,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,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37,879,667.28 元, 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, 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, 经董事会决议, 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现金分红方案如下: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(含税), 2022 年度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 不送股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总股本 165,795,000 股。公司拟以 165,795,000 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(含

税）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2,897,500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4.85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第六次董事会，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兼顾了广大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，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，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2 日